

&lt;&lt;&lt;

防范和着力截断的东西。近代中国的救时之士，在中西交冲的逼厄之下，曾力倡“尚武”倡“商战”，又因“尚武”和“商战”追究历史传统中的抑武人和抑商人，显然是不知其由来地，以此一时比照彼一时也。而后是言之滔滔皆不能中肯綮。

科举制度既促生了万千读书人，又影响了万千读书人。但一千三百年间，被促生和影响的万千读书人同时也在反过来影响科举制度和改变科举制度。从宋太祖因举子“打鼓论膀”而下诏“命题重试”，并由此开殿试之先，到清圣祖目睹历年科目，具见“大臣子弟”与“孤寒士子”占额轻重失衡致人“不心服”，遂一变旧日法度而以官、民分卷别立章程，都说明了隋唐的科举制度不同于两宋，两宋的科举制度不同于明清，其间之变迁虽然皆出自于君权的调度，但促成变迁的源头则大半起端于举子士人的不平之鸣。两者之间的这种鸣和应，在清代一次一次因科场兴大狱的风波里尤其明显。从帝王与士人之间的这种相隔辽远而上下相应里，可以非常明白地看到：一面是科举制度在持续不断地造出举子士人，一面是举子士人积为成千上万之后，又在以其成千上万、年复一年地化作科举制度自身的沉重压力，使帝王不能不关注其中的哀喜和苦乐，而为之心神俱动。之后是造出了举子士人的科举制度，同时还不得不致力于疏通和消解这种来自举子士人的压力。

作为一种选官制度，科举虽由察举嬗递而来，本意则与察举一样，都是因官而选，从而都是为官择人。由于因官而选，所以唐代初立科举制度，是以既定的官制和固有的数额为度，而维持供求之间的平衡，考试并不定期；由于为官择人，所以唐代行“怀谍自投”，而每科取士大半以三十余人常态。但相隔三百多年之后，宋代的科举已变为“礼部三岁一贡举”的定期而试。与之相匹配的，还有“博求俊彦于科场之中”的既宽且泛，遂致每科取士常以三百数十人为均数。以宋代比唐代，可以直观而见的，显然是科举选官的入口廓然张大和规模一时膨胀。然而在这种廓然张大和一时膨胀的内里和深处，则是士人与朝廷之间的关系所发生的变化。南宋人王楙说：

唐末进士不第，如王仙芝辈倡乱，而敬翔、李振之徒，皆进士之不得志者也。盖四海九州之广，而岁上第者仅一二十人，苟非才学超出伦辈，必有绝意于功名之途，无复顾藉。故宋朝广开科举之门，俾人人皆有觊觎之心，不忍自弃于盗贼奸宄。

况进士入官十倍旧数，多至二十倍。而特奏之多，亦自如之。英雄豪杰皆汨没消靡其中而不自觉，故乱不起于中国而起于夷狄，岂非得御天下之要术欤。苏子云：“纵

百万虎狼于山林而饥渴之，不知其将噬人。”艺祖皇帝深知此理者也，岂汉唐所可仰望哉。

这段文字比量宋代与唐代科举取士的异同和因果，而着眼处尤在于用士人失路以致天下动荡的可能性和可怕性，以说明从科举制度里产出的举子士人，又须得由科举制度来网罗和安顿。其视角已是把读书人比作山村之间的“百万虎狼”。宋代因“进士入官十倍旧数，多至二十倍。而特奏之多，亦自如之”异乎唐代，而牵援所及，则不仅大幅度地增加了读书入仕的数量，而且以其数量的剧增又大幅度地把功名之途推近举子士人，使之成为人心中可望而且可即的东西。随后是“王仙芝辈”和“敬翔、李振之徒”皆因之而被吸纳消化，遂成其士林同归于安静而“乱不起于中国”。

自一面而言，由于这种大幅度增加的读书入仕的数量，科举制度所内含的政权开放性和由此形成的社会对流才能够与之相因依，在比较完全的意义上实现于宋代以后的中国。于是而有后来九百年间以“白屋之中大有青云之士，勿以高门鼎族而蔑视寒微”说世事和人事的常谭。但自另一面而言，以选官为本位的科举制度被兼用为“御天下之要术”，则考试由不定期变为定期，以及“入官”之数“十倍”、“二十倍”地增加，都已使科举制度的重心由因官而选和为官择人移到了广用收纳以安士心的一头，而与之俱来的便不能不是一个官员的数量累计地增多的过程。然而以中国的广土众民作比照，当日的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都只能算是小政府和弱政府，其治理能力有限，因此其构成规模也有限。而治理能力的有限和构成规模的有限，又都决定了对于官僚的实际需求在数量上的有限。因此，由广用收纳以安士心所造成的官员数量上的增多，总体上只能是一种不断超过了实际需求的增多。而由此演为两者之间随供求失度而来的不相对称，遂成了科举制度自身的一种内在矛盾。以后来的尺度作衡量，唐代取士不能算多，而《新唐书》说武后临朝之日，由科目进身的人已“委积不可遣，有司患之，谋为黜落之计，以辟书隐学为判目，无复求人之意”。显见得以“有司”的立场相权衡，是但愿其少而不愿其多。然则宋代既增“十倍”、“二十倍”，其间的官场景象自会越益不成章法。《廿二史札记》曾罗举当日史事撮而叙之曰：

王禹偁言，臣籍济州，先时只有一刺史，一司户，未尝废事。自后团练推官一人，又增置通判、副使、判官、推官，而监酒榷税又增四人，曹官之外又益司理。一州如此，天下可知。杨亿疏言：员外加置，无有限数，今员外郎至三百余人，郎中亦数百，自余太常国子博士等又不下数百人，率为常参，不知职业之所守，只以恩泽而序迁。

宋祁疏言，朝廷有三冗，天下官无定员，一冗也。州县不广于前而官倍于旧，请立限员以为定法。

王禹偁所说的是地方官在实际需要之外的不断增加；杨亿所说的是京官在既有定数之外的不断增加，“员外”之多，便是额外之多；宋祁则通天下而论之，以“冗”总称这些多出来的官员。虽说宋代入仕做官，贡举之外还有门荫、流外一类名目，但就其时的常规和常态而言，这种因多而致“冗”的主体显然出自“圣朝广开科举之门”。此后的数百年间几度改朝换代，而在宋人以



清朝末代状元刘春霖的殿试答卷

“广开科举之门，俾人人皆有觊觎之心”为“御天下之要术”而既变旧日格局之后，后来的朝代遂一路循而效之，大半都在沿用宋人制度。然而以“广开科举之门”来网罗和安顿举子士人，则由此导天下于“人人皆有觊觎之心”，又一定会使读书应试的举子士人越来越多。而后是网罗安顿在容量上的有限性，不能不直面举子士人在数量上的无限性。其间的情状，明代人说是“明兴，取士之典大率仿宋制”，而宋人的办法行于明代，一面造成了“二百年来，士渐被鸿涌而起于学者，霏霏乎羽仪王路，可谓极盛”，一面又造成了“天下之士群趋而奔向之”，遂致“率天下而为欲速成之童子”。两头褒贬不同，而表述的则都是士人之日多一日。在他们之后，清代人同样在说这个题目，而言之尤为锐利峭刻：

十室之邑，儒衣冠者数千，在学者亦数百，天下人见士如此其易为也，为公卿大夫又如此其不难也，于是才仅任农工商者为士矣，或不堪农工商者亦为士矣，既为士，则皆四体不勤，五谷不分，而妄冀公卿大夫。冀而得，居之不疑；冀而不得，转生嫉妬，造谤诽，而怨

上之不我知。上之人见其然也，又以为天下本无士，而视士益轻，士乃益困。

在这种四民纷纷然各谋“为士”的众生相里，显然是“如此其易”不仅造成了士多，而且造成了士滥。而后是“士十于官，求官者十于士”以致“士无官，官乏禄，而吏扰人”。网罗安顿虽“重设吏职，多置等级”以为包纳，而其容量的有限性终不能逮举子士人在数量上的无限性，遂使宋代“广开科举之门”以后，明代和清代在广开科举之门的同时，又要另立章程递设层级，

一面广开科举之门，一面又递设层级以增加考试所要显示的，是士之可为而不易为。因此，递设层级以增加考试，随曲折陂陀俱来的，还有考试过程的更窒更难。宋代朱熹目睹“士人千人万人，不知理会什么”而纷纷然群聚于场屋之中各竞高低，已引为大弊，并主张勒之以考试程法以行过滤，“严挟书传义之禁，不许继烛，少间自沙汰了一半。不是秀才底人，他亦自不敢来。虽无沙汰之名，而有其实”。比之“广开科举之门”，用科举制度本身来网罗和安顿科举造出来的士人，则这种“虽无沙汰之名，而有其实”，显然是意在用科举制度本身来淘汰科举造出来的士人，以减少其间之“不知理会什么”者。两者之间的相互矛盾，正表现了两者的之间不得相互校正。所以，在朱熹的议论之后，“虽无沙汰之名而有其实”又会由议论而演化为事实。清初人曾返视前朝而总论明代科举考试，说是“其用八股也，则经术之遗，而帖括之式也；其用判语也，则因于唐；其用策论也，则因于汉、宋；其用诏表也，则因于诗赋之骈丽。夫先之以经义以观其理学，继之以论以观其器识，继之以判以观其断讞，继之以表以观其才华，而终之以策以观其通达乎时务”，推许“其为具盖至备也”。但对于应试的士人来说，显然是这种“为具盖至备也”的考试，一定会因其设定了更多的名目和种类而比唐代的考试和宋代的考试更难对付。然而自“无沙汰之名而有其实”一面视之，更难对付的考试便成了一种举子士人自我淘汰和自然淘汰的考试。就其意义和实效而言，正与朱熹的议论相仿佛。清代的科举考试仍然循明代的“为具盖至备也”而行，但其间的应试之难又驾而上之。康熙朝曾有诏旨令“科场出题，关系紧要。乡会经书题目，不拘忌讳”，而“断不可出熟习常拟之题”。之后雍正皇帝引同一个意思又再做做申。对于继起的帝王和后来的试官，这些便是祖宗家法。由于不可用“熟习”，则不能不出之以面目陌生，由于不可用“常拟”，则不能不出之以意料之外。然而八股文题目皆取自《四书》，其有限的文字经明清数百年不断地引之以试士，又不断地衍生为坊间的程墨，对于多数士子来说，都已在积久之后成了熟识的东西和惯见的东西。因此，出之以面目陌生和出之以意料之外，便很容易走入截断经文和排比经文一路。并因之而越出常理、常识和常度，演为僻而且怪。生于嘉庆而历经道咸同光四朝的陈澧后来总括而论，以“试官割裂经书以出题，于是题不成题，文不成文”为“时文之弊，至今日而极”。若追溯渊源，这种“割裂经文”的事明代已经有过。但作为一种

与“广开科举之门”而使“天下人见士如此易为也”相比，这种

&gt;&gt;&gt;